

## 云南云投生态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股份减持的预披露公告

**持股5%以上的股东何学葵女士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持有云南云投生态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份13,257,985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7.20%)的股东何学葵女士计划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以集中竞价、大宗交易等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3,682,657股，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2%。

#### 一、股东基本情况

- 1.股东名称：何学葵；
- 2.股东持股情况：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何学葵女士持有公司股份13,257,98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7.20%。

#### 二、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 1.减持原因：个人资金需求；
- 2.股份来源：首次公开发行前股份；
- 3.减持数量：不超过3,682,657股，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2%。
- 4.方式：通过集中竞价、大宗交易等方式减持。且任意连续九十个自然日内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任意连续九十个自然日内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2%。
- 5.减持期间：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禁止减持的期间除外。

6.减持价格区间：减持价格视二级市场价格确定。

7.何学葵女士于2011年11月25日与云南省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签署了《关于云南绿大地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附条件生效股份转让协议》（以下称“《股份转让协议》”）。在《股份转让协议》中，何学葵承诺：“自本次股份过户登记之日起，三年内不减持或转让所持剩余公司股份”，目前该承诺已履行完毕，何学葵女士所持公司股份已于2020年2月5日解除限售。本次拟减持事项与股东此前已披露的承诺一致，未出现违反承诺的行为。

### 三、相关风险提示

1.股东何学葵女士将根据市场、公司股价等情况决定是否具体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本次减持计划在减持时间、数量、价格等方面存在不确定性，也存在能否按期实施完成的不确定性。

2.股东何学葵女士不是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股份减持计划系股东的正常减持行为，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日常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也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

3.按照上述计划减持股份期间，何学葵女士将严格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四、备查文件

股东何学葵女士出具的《股份减持计划告知函》。

特此公告。

云南云投生态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二年三月一日